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2025年度業績預告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第13.10B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告所載本公司財務數據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初步核算數據，未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或審閱，可能與經審計的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5年度**」）的財務報表數據存在差異。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 一、2025年度業績預告情況

經初步測算，預計本集團2025年度的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年利潤為人民幣508億元至人民幣558億元，與上年披露數據（2024年：人民幣624.21億元）相比，下降18.6%至10.6%；與經重述的上年數據（2024年：人民幣595.44億元）相比，下降14.7%至6.3%。

### 二、情況說明

#### （一）本年業績變動原因

2025年，本集團生產經營態勢保持平穩，一體化運營核心優勢持續鞏固，能源安全穩定供應得到有力保障。但受行業供需形勢變化影響，本集團煤炭銷售量及平均銷售價格下降，導致經營業績同比下降。

## (二) 報表重述說明

於2025年2月11日，本公司完成收購國家能源集團公司持有的杭錦能源100%股權(詳見本公司2025年1月21日、1月24日及2月12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發佈的相關公告)，杭錦能源納入本公司財務報表合併範圍。上述收購事項屬於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本公司按照有關規定對比較期合併財務報表進行追溯調整。

### 三、釋義

本公司	指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國家能源集團公司	指 國家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杭錦能源	指 國家能源集團杭錦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本年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承董事會命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總會計師、董事會秘書  
宋靜剛

北京，2026年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長岩先生，非執行董事康鳳偉先生及李新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國強博士、陳漢文博士及王虹先生，職工董事焦蕾女士。